**关于启动2016年度国家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上海大学生创新活动计划项目和本科生教育教学研习项目中期检查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各相关同学：**

为推动本科生学术研究活动高质量运行，加强学术指导，促进学术交流，确保科创项目质量及后期科创成果，学校启动2016年度国家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上海大学生创新活动计划项目和本科生教育教学研习项目中期检查工作。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1、**中期检查工作在各学部（院系）进行，以现场答辩会的形式完成。答辩组成员由各学部（院系）科创工作小组及导师团产生，人数一般为3-5人。请院系科创负责老师在**答辩前**将答辩安排表（附件7）提交教务处，教务处将参与部分学部（院系）的中期检查工作。

**2、**项目组成员按照答辩组老师的要求参加答辩会，提交相关材料，回答答辩组的提问。所有项目均应参加中期检查，且项目负责人不得无故缺席。

项目组成员须完成一份**阶段性研究报告**，报告内容要反映课题研究情况（包括选题背景、实施进程、创新点、实施过程中的得失成败、经费使用情况、下一步工作计划等），字数3000-5000字，报告**格式**参照《本科生研究成果汇编要求（试行）》（详见附件2）。

**3、**学生答辩准备**PPT**、答辩组审查考评应涵盖如下几点：（1）项目主要进展；（2）下一步工作计划；（3）经费使用情况和经费安排计划；（4）存在问题及需要说明的情况；（5）指导教师指导情况等。

**4、**答辩评审应严格按照学生项目申请书里的承诺，对项目进展及质量进行严格检查和考评。科创工作小组和导师团还应就项目后续进展计划给予学生指导和答疑。

答辩专家根据评审指标（附件2）打分，并按照“**优良中差**”确定最终答辩结果，**验收结果为“优”的比例为项目的10%，验收结果为“差”的项目视为不合格。**请各学部（院系）安排答辩秘书将各答辩专家对项目的《项目中期检查评分表（答辩专家）》（附件2）分别汇总至《项目中期检查评分表（答辩专家组）》（附件3）。

**5、**未按期提交研究报告且未提出项目延期申请，或中期检查不合格的研究项目，将视为研究工作失败，以“课题中止”处理，各学部（院系）可酌情考虑收回部分或全部已划拨经费，并停拨项目剩余经费。

**6、材料提交：**请各学部（院系）在**11月7日**之前将《2016年度国创院系中期检查情况表》(附件4)、《2016年度上创院系中期检查情况表》(附件5)、《2016年度本科生教育教学研习项目院系中期检查情况表》(附件6)、各答辩项目的阶段性研究报告及各项目的《项目中期检查评分表（答辩专家组）》发送至[yhqi@admin.ecnu.edu.cn](mailto:yhqi@admin.ecnu.edu.cn)。其中，国创、上创、本科生研习项目材料分类汇总提交。

[科创结项相关附件.zip](http://webplus.ecnu.edu.cn/picture/article/110/be/8d/a38cee1947d9be28873ab520fb86/d02e24c5-2829-4651-8fd5-8676687e3cda.zip" \t "_blank) （含10个附件）

联系人：綦老师；联系方式：54344786，yhqi@admin.ecnu.edu.cn；

联系地点：闵行校区行政楼220室。

教务处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一日